

三亚市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资质等级评审 实施办法（试行）

（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理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海南省爱国卫生管理条例》和《三亚市除“四害”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为加强我市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行业建设及经营服务管理，推动三亚市有害生物防制行业的健康发展，结合三亚的实际情况，三亚市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资质等级暂定为 A 级、B 级、C 级三个等级(其中 A 级为最高级别，C 级为最低级别)。凡申报资质等级的单位，必须依照本实施办法的评审条件、程序提供有关资料，并按各资质《标准细则》进行自查和接受现场的考核评审。

一、资质等级准入条件

凡申请资质等级的单位，必须符合所报级别的准入条件，才能提出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资质等级书面申请。

（一）A 级

- 1、 在三亚市工商部门登记注册四年以上；
- 2、 为三亚市卫生有害生物防治协会会员单位；
- 3、 上一年度营业额 100 万元以上；

- 4、 有害生物防制人员 10 人以上，其中取得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中级工 2 名以上，初级工 6 名以上；
- 5、 所有防制人员必须取得由协会统一颁发的上岗证；
- 6、 有与业务相适应的办公场所、药械仓库面积 80 平方米以上；
- 7、 有与业务相适应的器械设备:手推式大功率或车载喷雾器 ≥ 1 台，烟雾机 ≥ 2 台，超低容量喷雾机 ≥ 2 台，机动、电动喷雾机 ≥ 4 台，服务机动车辆 ≥ 2 台，且完好率达 90%以上；
- 8、 凡使用国家规定违禁药物和假药者或出现严重的工伤事故或造成客户严重的经济损失者，不得参与各等级的资质评定；

(二) B 级

- 1、 在三亚市工商部门登记注册两年以上；
- 2、 为三亚市卫生有害生物防治协会会员单位；
- 3、 上一年度营业额 50 万元以上；
- 4、 有害生物防制人员 6 人以上，其中取得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中级工 1 名以上，初级工 3 名以上；
- 5、 所有防制人员必须取得由协会统一颁发的上岗证；
- 6、 有与业务相适应的办公场所、药械仓库面积 50 平方米以上；

- 7、 有与业务相适应的器械设备:烟雾机 ≥ 1 台，超低容量喷雾机 ≥ 1 台，机动或电动喷雾机 ≥ 3 台，服务机动车辆 ≥ 1 台，且完好率达 90%以上；
- 8、 凡使用国家规定违禁药物和假药者或出现严重的工伤事故或造成客户严重的经济损失者，不得参与各等级的资质评定；

(三) C 级

- 1、 在三亚市工商部门登记注册一年以上；
- 2、 为三亚市卫生有害生物防治协会会员单位；
- 3、 上一年度营业额 30 万元以上；
- 4、 有害生物防制人员 4 人以上，其中取得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初级工 2 名以上；
- 5、 所有防制人员必须取得由协会统一颁发的上岗证；
- 6、 有与业务相适应的办公场所、药械仓库面积 30 平方米以上；
- 7、 有与业务相适应的器械设备:烟雾机 ≥ 1 台，超低容量喷雾机 ≥ 1 台，机动或电动喷雾机 ≥ 2 台，且完好率达 90%以上；
- 8、 凡使用国家规定违禁药物和假药者或出现严重的工伤事故或造成客户严重的经济损失者，不得参与各等级的资质评定；

二、 资质评审程序

(一) 自查与申报

申请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资质等级的单位，自查、对照 A、B、C 级的准入条件，向三亚市卫生有害生物防治协会提出任一等级的书面申请。

1、申请单位需提供的资料

- (1) 书面申请报告、资质等级评审登记表各一份（由协会提供统一格式）；
- (2)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复印件各一份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 (4) 防制人员身份证、《职业资格证》、《上岗证》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5) 办公场所、仓库产权证书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 (6) 防制器械和服务机动车辆清单；（采购发票备查）；
- (7) 上一年度服务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二) 初审和考核

协会接到申请后，先对申请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初审，确定符合准入条件后，组织三亚市卫生有害生物防治协会评审组成员，按申报等级的《标准细则》进行现场检查考评。

(三) 考评方法

- 1、听汇报：申请单位公司负责人介绍基本情况（备书面材料）；
- 2、查核资料：按《标准细则》指标要求，查对申请单位资料收集、整理是否符合要求；
- 3、查对实物：按《标准细则》指标要求，到仓库和办公场所查核实物与证明材料是否相符；

（四）《资质证》的审批

由评审组将各申报单位的评审意见（结论）连同评审资料报协会。凡按相应资质级别的《标准细则》考核分数达 85 分以上者，由协会审批后，通过协会网站向社会公布评定结果，并向获得相应等级资质的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颁发《三亚市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资质证》以下简称《资质证》。

三、资质的管理

（一）发证

每年三月份协会进行《资质证》等级评审工作，对符合条件的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颁发《资质证》。

（二）复审

《资质证》有效期两年，过期不复审者视为无效证件。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应在《资质证》到期前三个月向协会提出复审申请，

协会评审组在《资质证》到期前一个月完成复审工作，复审单位应当提供下列资料：

- 1、 申请复审报告一份（加盖公司公章）；
- 2、 已经获得《资质证》复印件一份；
- 3、 相应级别准入条件的证明材料；

（三）变更

若企业名称、办公地址、法人或负责人、注册资金等情况有变更，应填写《资质证》变更登记表，办理变更手续，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已获得的《资质证》原件；
- 2、 已经变更的《工商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证复印件；

（四）注销

- 1、 取得《资质证》的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因故关闭的，应当在关闭后一个月内向协会交回《资质证》，并登记注销；
- 2、 经查实，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私自转让或违法、违规使用《资质证》的，协会有权撤销其资质资格，并登记注销；
- 3、 凡使用国家规定违禁药物和假药者或因使用国家规定违禁药物和假药造成严重事故给客户带来重大经济损失的，协会有权撤销其资质资格，并登记注销；

4、 凡是经登记注销的服务机构，两年内不得申报资质等级；

（五）资质的使用和监督

- 1、 由协会颁发的《资质证》可在全市范围内使用；
- 2、 在《资质证》有效期内，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可在宣传、广告中按有关规定使用，也可在招标等正当商业活动中使用；
- 3、 协会有权按照规定对取得《资质证》的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进行定期不定期监督检查，必要时按规定现场核查和索取有关资料，有关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和隐瞒；

四、 资质评审收费标准

A 级资质 5000 元；

B 级资质 3000 元；

C 级资质 2000 元；

说明：1、《资质证》复审按此标准收费；

2、未通过协会评审组审核、评审的单位，所缴纳的费用减半退还；

五、 附则

此《实施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三亚市卫生有害生物防治协会。

附件 1：《资质证》等级评审标准细则；

附件 2: 《资质证》等级评审书面申请报告;

附件 3: 《资质证》等级评审登记表;

三亚市卫生有害生物防治协会

2015 年 9 月 25 日